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3：30

地點：本校 2955 會議室（天機教學大樓 10F）

主席：胡月娟教務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陳竹軒

壹、主席致詞

貳、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一、982 第 1 次教務會議決議事項

- (一) 決議事項一：照案通過 98-1 學期成績申請更正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二) 決議事項二：照案通過進修部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更正案。(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三) 決議事項三：照案通過進修部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生活與服務」不及格實施勞作教育案。(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四) 決議事項四：照案通過進修部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提前畢業學生名單。(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五) 決議事項五：照案通過 97 學年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申請提前畢業學生名單。(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六) 決議事項六：照案通過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
一、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二、學生申請修讀學程之作業流程及管理，研擬開發第三代行政作業系統進行管理。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七) 決議事項七：照案通過擬廢止本校前頒「中臺科技大學學程實施辦法」。(提案單位：教務處)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公告廢止。
- (八) 決議事項八：修訂通過訂定「中臺科技大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
一、實施要點(草案)第六、七條「業界專家」修正為「業師」。第十二條「行政」會議修正為「教務」會議。
二、餘照案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九) 決議事項九：照案通過本校「學生選課辦法」修正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十) 決議事項十：照案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修正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陳校長核定，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 (十一) 決議事項十一：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 一、語言中心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二、通過修正之實施要點適用於 99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
 - 三、99 學年度之前各學年度入學學生仍適用原版實施要點。
 - 四、語言中心於網頁公告中應新舊版本並陳，並書名適用學生之入學學年度。
-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十二) 決議事項十二：修正通過「中臺科技大學研究所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 一、第三條「研究所暨博士班學生、、、」修正為「研究所學生」。
 - 二、語言中心修正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三、博士班學生英文畢業門檻訂為通過 CEFR 之聽力閱讀 B1 級測驗，標準是否過低乙節，由語言中心邀請各所所長共同研議後，再做調整或修正。
 - 四、研究生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者之補救措施，由語言中心另訂之。
-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十三) 決議事項十三：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學分抵免實施要點」修正案。(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語言中心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 (十四) 決議事項十四：修正通過擬增訂本校「資源教室學生特殊考試辦法草案」。(提案單位：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資源教室)
- 一、辦法草案第十二條「、、、，核定後實施，、、、」修正為「、、、，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二、餘照案通過。
-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十五) 決議事項十五：修正通過醫務管理系擬訂定 99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提案單位：醫務管理系)
- 一、醫務管理系課程標準表表頭「中臺科技大學學院部、、、」修正為「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
 - 二、餘照案通過。
-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十六) 決議事項十六：緩議醫務管理系擬修訂「健康照護實務學程計畫書」、「健康資訊實務學程計畫書」。(提案單位：醫務管理系)
- 一、學程計畫書設計，其中必修科目至少 1-2 門為跨系、跨領域課程為宜，請醫務管理系研修調整後再議。
- 執行情形：由醫務管理系研議再行後續。
- (十七) 決議事項十七：緩議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擬訂定 99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提案單位：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
- 一、雙主修部分，請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與進修部共同研議其適法性及可行性。
- 執行情形：由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研議後續。
- (十八) 決議事項十八：修正通過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擬修訂 99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課程標準表。(提案單位：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 一、九十九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標準表，表末「註」修正為「畢業相關規

定說明」。所列第 3.項略為：必須先修畢「統計學」或「管理學」乙節，其為研究生補修大學部課程者，所修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應予敘明。

執行情形：由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研議後續。

(十九) 決議事項十九：照案通過應用外語系追認 97~99 學年度課程中專業實習或實(見)習由必修改為選修。(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 決議事項二十：照案通過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99 學年度入學四技課程規劃修正案。(提案單位：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一) 決議事項二十一：修正通過視光系 99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提案單位：視光系)

一、建議增加選修課程開課學分數。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二) 決議事項二十二：照案通過視光系 99 學年度入學二技新生博學涵養課程上課時間規劃案。(提案單位：視光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三) 決議事項二十三：修正通過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99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提案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一、日間部 99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畢業相關規定說明」第三項「國防通識」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修正為「國防通識-軍訓(1)及「國防通識-軍訓(2)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二、進修部 99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畢業相關規定說明」第三項「國防通識」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修正為「國防通識-軍訓(1)及「國防通識-軍訓(2)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第四項文字錯置，應修正。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四) 決議事項二十四：照案通過食品科技系 99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五) 決議事項二十五：照案通過護理系、幼保系 97、98 學年度入學四技課程標準表修正案。(提案單位：護理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六) 決議事項二十六：照案通過護理系 99 學年度入學四技及二技各學制課程規劃表。(提案單位：護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七) 決議事項二十七：修正通過幼兒保育系 99 學年度入學四技及二技各學制課程規劃表。(提案單位：幼兒保育系)

一、99 學年度二年制進修部開課學分數應酌減。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八) 決議事項二十八：修正通過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99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課程規劃表。(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一、99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課程規劃表，「畢業相關規定說明」第二項應予刪除。

二、開課學分數應酌減。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十九) 決議事項二十九：修正通過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99 學年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一、99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畢業相關規定說明」第四項應予刪除。

二、開課學分數應酌減。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十) 決議事項三十：修正通過護理研究所 99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課程標準表修正案。(提案單位：護理研究所)

一、分組課程應於畢業規定及其他相關說明中敘明。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十一) 決議事項三十一：修正通過護理研究所 99 學年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標準表修正案。(提案單位：護理研究所)

一、分組課程應於畢業規定及其他相關說明中敘明。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十二) 決議事項三十二：修正通過老人照顧系 99 學年度入學進二技課程標準表修正案。(提案單位：老人照顧系)

一、開課學分數應酌減。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十三) 決議事項三十三：照案通過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十四) 決議事項三十四：修正通過藥物科技研究所「研究生修業辦法」法規修正案。(提案單位：藥物科技研究所)

一、修正後條文第六條「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第一項增列：「因故離職或屆齡退休教師得繼續擔任指導教授。」乙節，宜另增列「另由校內專任教授一位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二、修正後條文第十條「提前畢業辦法」，文末「、、並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國內外 SCI 排名內之學術期刊。」刪除「排名內」三字。

三、本校各所提前畢業門檻是否做統一規範，另行研議。藥物科技研究所目前訂定之提前畢業門檻，建議未來可參考他所之提前畢業資格，再做斟酌。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參、工作報告

◎ 教務處綜合業務報告

(一) 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 1.本校執行「99年度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99年度總經費6,930,000元。該計畫執行起迄時程為99/01/01日至100/06/30止。
- 2.計畫每2個月均應線上填報計畫執行進度及成果。99/10/30前已完成第5期成果報告線上填報。

(二) 教育部推動技職再造方案，強化實務教學，推動「鼓勵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本校核定名額計35名，核定經費1,488,200元。計畫執行相關事項：

- 1.執行協同教學計畫，各系所擬邀請來校協同教學之教師，其原服務單位或許需要本校具函邀請，本處已提供函稿內容供參。

2.公文簽核流程：

- (1) 並簽「人事室登記桌」、「教務處秘書」
- (2) 串簽「教務長」→「秘書室登記桌」→「專門委員」→「主秘」→「校長」

3.聘請業師協同教學計畫，交通費核銷原則：

- (1) 交通費應核實報銷。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台鐵、高鐵、客運），業師每次到校往返交通費最多報支800元。
- (2) 計程車車資、不得核銷。
- (3) 業師來自台中縣市者，不另核給交通費。
- (4) 自行開車者，比照國光客運票價支給交通費。

- 4.為執行「99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本處於99/09/08召開「九十九年度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執行說明會」，會中簡介法規重點（教育部及本校）、開學前應備表件、課程審查流程、教學品質管控及成果檢核指標、經費核撥、月報、季報、成果報告等項。該計畫之教學品質管控項目：業師出席教學紀錄、業師提供教材情形、業師課後及課堂作業提供情形、業師與學生互動紀錄、教材數位化實施情形。業師授課部份全部結束後專任教師均應填寫「業界專家參與協同教學」報告表。計畫刻正執行中，每月25日為經費核銷截止日。

(三) 98-2及暑假期間，各系所多已完成核心能力訂定，其中課程涵蓋率、量測指標、課程主題、本位課程檢核等資料本處彙整後，尚有部分系所未繳交齊全，已催繳中。配合教學卓越計畫申請，基本資料中需填列「課程地圖」相關資料及連結網址，為爭取時效，本處暫依各系所繳交資料統一繪製課程地圖，完成後請各系所配合交資料置入單位網頁中；未來各系所仍可再行修訂。

(四) 配合100-101教學卓越計畫申請，本處負責分項五計畫「品保多元教學、回饋產學課程」撰擬，其中包含4子計畫：強化課程管理機制、跨領域多元學習、產學研發創新成果回饋、深耕教學品保及成效回饋；執行策略：

- 1.全校課程大綱上網管理、全校課程教材上網管理、各級課程委員會運作管理。
- 2.完成跨院系所學程規劃、建立學生修讀學程或跨領域學習輔導機制、建立學程審查管考機制、成立照顧服務跨領域整合學習中心、開設各領域特色學程、開設學生至業界見實習課程、開設專業倫理課程及服務學習課程、輔導鼓勵學生選修外系（含校外）學分、輔系或雙主修。
- 3.產學研發成果回饋至教學及課程、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開設學習成果導向的「專題研究」課程。
- 4.持續精進本位課程、完成系所教學品保要項、建構完整教學品保稽核機制、整合課程與職涯關聯性地圖導入學生e-portfolio系統、落實畢業生學習成效調查回饋至課程。
- 5.該計畫目前通過第1階段審核，本處配合提供第2階段簡報審查相關資料。

(五) 學生 e-portfolio 系統建置

- 1.本處負責課程有關部分，刻正整理彙整各系所繳交之系所本位課程、核心能力、課程與核心能力對應涵蓋率、課程主題、課程地圖等資料。部分單位尚未完整繳交，近期將催收，請各系所協助配合。
- 2.於 9/30 協同電子計算機中心與學生 e-portfolio 系統承包廠商初步研議本處應準備及提供之相關資料、未來系統具備項目、功能、各項連結等。
- 3.為使學生 e-portfolio 系統規劃周延，借鏡他校已建置完成之系統內容，已蒐集技職及一般大學數校資料作為參考，已與承包系統廠商研議本校課程部分相關資料蒐集，如院系及學制、課程資料、開課資料、教學大綱及修課記錄、共通能力、專業能力、職業資料、課程與對應能力、推薦管理、學生/教師資料等。其中部分項目資料可由校務系統匯入寫入 excel 工作表中備用，部分資料需由業務承辦單位收集並填製 excel 工作表，仍須各院系及通識教育中心協助，配合各項資料提供或補充。

(六) 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辦理98學年度第二學期「優良課程」、「優良校際課程」遴選作業，依來文規定，每校可推薦1-3門課程參與遴選，本校醫技系李玉菁副教授「解剖學實驗(二)」及環安系賴嘉祥助理教授「空氣污染控制」2門課程提出申請，並已於99/10/01統一函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七) 本校幼保系、食科系參與臺中(一)區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於99/09/27至朝陽科技大學參加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研議99學年度計畫相關事宜。

(八) 本校於99/10/08承辦2010中區技職校院第四次校長高峰論壇，論壇議題：技職校院發展方向與策略暨評鑑主軸，邀請教育部技職司林騰蛟司長及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劉維琪董事長進行專題演講，講題分別為：後評鑑時代技職校院校務發展的方向與策略研討及以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為主軸的大學評鑑。出席貴賓51位，本校一級單位主管共同出席。本處同仁協助報到等事宜，特致謝意。

(九) 本處負責承辦之「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方案8)依規定於11月底辦理結案，本處已彙整成果報告及經費核結報部。

(十) 本校執行99年度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教學卓越品質提升計畫：主軸一子計畫項下分項四計畫「教師評鑑制度典範計畫」。於99年11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召開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夥伴學校「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量焦點團體座談會」，邀請各校負責教師評鑑、教學評量業務承辦單位主管與會，擬藉由本次會議，各校分享教師評鑑與教學評量措施推動與執行之經驗：以各校為立基點，分就教師評鑑與教學評量之構面、配分、實施過程、教師輔導、獎汰升等機制、優缺點分析及改善方式等進行意見交流。

(十一)「99年度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於10/06教務長級會議中決議，由本校承辦教師系列論壇(四)：「管理領域優良教師教學經驗暨國科會及產學計畫申請經驗分享」，委請管理學院陳永福院長及資訊管理系協助邀請彰師大王怡舜教授擔任講員、本校由陳院長及資管系曾建銘助理教授進行經驗分享。本處負責各項會議籌備、聯繫、資料彙整等事宜。該會議已於11/16召開，邀請中區技職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22所夥伴學校教師與會，本校教師學生亦踴躍參加。

(十二) 為配合100-101教學卓越計畫申請填列基本資料，本處彙整各系所核心能力、重要職類、各職類工作、建議應修課程等資料，建置完成職涯進路圖及課程地圖。

◎ 課務組業務報告

(一) 99-1 期中、期末考考試採隨堂考方式，於原上課時段自行考試與監考，或與學生另約定考試時間，若於非原上課時段考試請至教務處課務組(或進修部)借用教室。如需印刷試卷請於考試日 10 天前繳交試題給教務處課務組(或進修部教務組)各相關系科負責同仁，俾便印刷。

- (二) 依中臺科技大學教師教學評量辦法第七條第三款：學生評量業務由教學發展中心統籌，於每學期第六週及第十二週分別進行二次授課意見調查，第一次採問卷調查方式（問卷內容另訂之），由學生填寫書面意見後直接交給授課老師，以做為後續教學之參考，此次學生評量，不納入教學評量之評分……」。本次期中之問卷將採線上填答，目前教發中心與電算中心已完成系統建置並已公告實施；第 12 週起之問卷仍維持以往方式採線上填答，3 人以下合帶課程亦納入評量。
- (三) 教務處已彙整各系（所）、院之培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地圖、職涯進路圖、課程規劃，並已建置專屬網頁，請各教學單位依 99-1 第一次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修正後將資料回傳教務處課務組（c0101@ctust.edu.tw）以便修正網頁資料：
（<http://aca.ctust.edu.tw/front/bin/cglist.phtml?Category=53>）。
- (四) 本校數位教學資源中心（分機 6439）已依 99 -1 開課科目，預先於「數位學習網」建置課程，煩請各系、所、室、中心轉知授課教師將授課教材上傳至該平台，提供學生課前預習課後複習，另電算中心本學期每週一次分兩時段舉辦「數位學習網教育訓練」，歡迎踴躍參加。教材上網比例已列為科大評鑑及申請教學卓越計畫之要項，還請各單位多多宣導。
- (五) 教務處暨教學發展中心即將於 99/11/10（三）08：30~16：00，假本校耕書樓地下一樓順之廳，辦理「99 年度改進教學獎助計畫成果發表會」，本次計發表改進教學、編纂教材、製作教具等 40 件成果，參與人數計 97 員，成果海報展出自 99/11/10 至 11/17 止。
- (六) 缺曠第二次預警通知，預定第 12 週於教務處網頁及學務電子報公告並以電子郵件寄送導師，請導師多費心輔導。

◎ 註冊組業務報告

- (一) 99-1 申請轉系報名預計在第八週進行公告，12/1 下午舉行筆試考試，12/3 前各系辦理口試，1/5 公告轉系錄取名單。
- (二) 休學：截至 99/10/27 休學人數及原因統計如下

學系系別	醫技	放射	醫管	護理	牙技	食科	幼保	資管	應外	行銷	環安	國企	視光	合計
二技				5	2									7
四技	3	9	8	11	3	1	7	9	12	3	4	3	1	74
五專	1	2												3
研究所														9
合計	4	11	8	16	5	1	7	9	12	3	4	3	1	93

* 休學原因

學制原因	兵役	轉學	重考	就業	學業成績因素	家庭因素	身體不適	經濟因素	興趣不合	懷孕	曠課太多	其他	合計
二技			1					1	2			3	7
四技	24		2		1	7	2	5	9	1	2	21	74
五專	1		2										3
研究所	1					2				2		4	9
合計	26		5		1	9	2	6	11	3	2	28	93

- (三) 退學：截至 99/10/27 休學人數及原因統計如下

學系系別	醫技	放射	醫管	護理	牙技	食科	幼保	資管	應外	行銷	環安	國企	視光	合計
二技				1										1
四技	1	2	7	1	4	6	13	13	14	7	4	7	3	82
五專		1		1										2

研究所														0
合計	1	3	7	3	4	6	13	13	14	7	4	7	3	85

*退學原因

學制原因	兵役	轉學	重考	就業	學業成績因素	家庭因素	身體不適	經濟因素	興趣不合	休學期滿未復學	其他	合計
二技						1						1
四技		75				2		1	4			82
五專									1		1	2
研究所												
合計		75				3		1	5		1	85

◎ 招生組業務報告

- (一) 依據 99 年 10 月 25 日技專招聯試字第 0998300091 號函，10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延至 100 年 5 月 28 日乙案，業已核準備查，各招生學校自行吸收錄取報到學生之指考報名費一節，前於第 1 次委員會議即已決議：有關大學指考退費問題，與會代表一致同意採取統一作法；錄取生可於註冊入學時，憑大學指考報名費收據，向科技校院申請全額補助，本組將與會計室共同研議補助報名費之程序等細節。
- (二) 依據 99 年 10 月 26 日台特教字第 0990182219 號函規定：
- 1、依據特殊教育法第 22 條第 1 項規定：「各級學校及試務單位不得以身心障礙為由，拒絕學生入學或應試。」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27 條第 2 項規定「各級學校對於經直轄市、縣（市）政府鑑定安置入學或依各級學校入學方式入學之身心障礙者，不得以身心障礙、尚未設置適當設施或其他理由拒絕其入學。」
 - 2、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函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表示，經查相關招生簡章部分學校護理相關系（科）仍限制身心障礙者報考或志願選填，有違前項法律規定。請各招生委員會、學校應檢視招生簡章是否有類此規定並修正之，以維身心障礙者就學權益。
- (三) 依據 99 年 10 月 29 日台技（二）字第 0990185424 號函，本校 100 學年度核定名額（如附件一 P1-2）研究所核定名額 241 名、大學部核定名額 2,906 名。敬請各系、各單位協助相關招生工作，本組將陸續公告相關招生資訊。
- (四) 招生組於 11/1 發文全校教職員展開協助招生事務與試務之意願調查，目前已有 26 人完成報名手續，本作業至 11/10 截止，將於 11/15（星期一）中午舉行說明會。
- (五)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99/11/03）通過 101 學年度「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申請設立博士班；「醫學生物科技研究所」與「生命科學研究所」兩所合併為「生物科技研究所」。
- (六) 100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碩士班推薦甄試入學招生於 99/11/01-22 網路報名，簡章即日起提供現場購買及網路免費下載。招生海報郵寄校外各單位及補習班計約 3650 份。招生組以電子郵件方式、首頁及招生資訊網公告、將報名訊息傳達全校師生，鼓勵應屆畢業生踴躍報考。提供報名考生資料給各所，請各所主動關心、提醒報名考生繳件。截至 99/11/09 報名、繳件人數統計如下表。

表：100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試入學招生報名、繳件人數統計表

招生系科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繳件人數	去年(99)報名人數參考
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一般生：6 名	一般生：2 名	一般生：0 名	一般生：25 名

醫學生物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3名	一般生：3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3名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一般生：5名	一般生：7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20名
食品科技系碩士班	一般生：4名	一般生：4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6名
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一般生：8名	一般生：8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26名
生命科學研究所	一般生：2名	一般生：3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3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0名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一般生：4名	一般生：1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6名
護理系碩士班	在職生：5名	在職生：29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21名
藥物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2名	一般生：1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6名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4名	一般生：5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6名
安全與防災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4名	一般生：8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7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1名	在職生：0名	
總計	一般生：42名	一般生：42名	一般生：0名	一般生：108名
	在職生：7名	在職生：31名	在職生：2名	在職生：21名

- (七) 將於 99/11/19 舉辦「100 學年度研究所推薦甄試入學招生試務第三代行政系統」之操作說明會，援往例將由系所承辦人員線上初審，教務處招生組複審。
- (八) 碩士班考試入學、碩士班在職專班甄試入學、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製作中。
- (九) 本校研究所招生規定修訂中。
- (十) 中臺學報(人文社會卷)目前有 31 篇文稿運作處理中；第 21 卷第 4 期目前通過 5 篇，進行排版、校稿、定稿後付印，擬於 11 月底出刊。第 22 卷第 2 期(12 月號)徵稿中。

◎ 進修部教務組業務報告

課務

- (一) 99-1 加退選退補學分費核算已完成，退費作業總務組預計於 11 月底匯入學生戶頭。
- (二) 感謝各系所主任及所長的幫忙，99-1 課程介紹大多數均已完成填寫，截至 11/10 止，尚有 1 位老師共 3 個科目尚未填寫完全，敬請尚未填寫完成的系所協助督促盡快完成。
- (三) 99-1 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表 3-1 新生入學的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3-5 實際開課結構統計表已於 10/15 完成填報。
- (四) 99-1 技職校院課程資源網預計於 10/27 前完成資料上傳。
- (五) 99-2 學期起，進修部針對逾期以紙本申請加退選同學，除有特殊原因之外，將嚴格審核並記以「申誠」處理。煩請系主任、所長轉知該項訊息予導師及學生，請務必依規定時程辦理網路加退選。

註冊

- (一) 99-1 進修部學生總數共 3809 人(含產學專班 108 人)，統計如下表(99/10/15 統計)

學制	學生數		合計
	男	女	
進四技	683	1044	1727
進二技	156	800	956
專四技	4	143	147
專二技	11	669	680
碩士在職專班	76	223	299
合計	930	2879	3809

- (二) 99-1 學期成績輸入期限，請各位老師配合期中、期末考試時程，分別於 11/21 及 1/18 晚上 11

點前輸入完成。應屆畢業班部份，請任課老師務必於12/22前完成學期成績輸入，俾便畢業資格審查。

- (三) 99-1進修部應屆畢業生共計613人(學院部556人、碩士在職專班57人)。預計於12月1日召開畢業典禮第一次籌備會，100年1月8日舉行畢業典禮。
- (四) 99-2四技轉系(部)申請與日間部合辦，報名日期：11/3~11/17，考試日期：12/1，相關資訊已利用杏橋進行宣導，煩請系主任轉知該項訊息，請有意願申請學生掌握報考時程。
- (五) 99-1逾期未註冊同學名單已於第6週進行清算，並由本組主動填寫休學申請單，敬會導師進行連絡與了解。為維持公平原則，99-2學期起，進修部針對逾期未註冊同學，經催繳通知仍未完成繳費註冊者，將直接予以辦理退學手續；進修部教務組自第十週起將持續利用杏橋進行宣導，並於進修部教務組網頁發布公告，煩請系主任轉知該項訊息予導師及學生，請務必依程序辦理休學手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辦理休退學退費標準請參考「中臺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
- (六) 新生畢業證書已於第6週發放歸還；新生學籍卡也於10月底前完成製作。
- (七) 截至99/11/04止，99-1休學生合計129名，各學制、系科統計如下表：

學制	系科	合計	學制	系科	合計
進四技	幼兒保育系	2	進二技	幼兒保育系	1
	行銷管理系	8		護理系	23
	食品科技系	25		老人照顧系	2
	資訊管理系	11		資訊管理系	1
	應用外語系	13		視光系	2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7	碩士在職專班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1
	醫務管理系	4		護理研究所	1
護理系	18	放射科學研究所		1	
專四技	幼兒保育系	2	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1	
專二技	老人照顧系	2	總計	129	
	護理系	4			

- (八) 截至99/11/04止，99-1退學生合計31名，各學制、系科統計如下表：

學制	系科	合計	學制	系科	合計
進四技	幼兒保育系	1	專二技	護理系	4
	食品科技系	7	專四技	幼兒保育系	1
	資訊管理系	2	進二技	護理系	3
	應用外語系	2		視光系	2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4	總計	31	
	醫務管理系	3			
	護理系	2			

招生

- (一) 100學年度台中區四技進修部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各校招生系、科、組調查表，各系已於10/20全數繳回，並於10/25招生委員會請各系主任確認修正過。
- (二) 99學年度獨立招生簡章已送至各系，煩請各系針對100學年度招生方式、行程及評分標準(尤其是書面資料的項目及配分)進行評估與修改，12月底前提供給進修部作為招生規劃的參考。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日間部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學期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一、雷竣詠教師等申請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更正，名單及說明如下：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科目學期成績	更改後科目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雷竣詠	大二英文(二)	FK2A	林伊庭	F09710089	證照考試	0	100	67	92	學生未在期末前登錄英檢成績
雷竣詠	大二英文(二)	FK2A	林惠娟	F09710024	證照考試	0	100	65	90	學生未在期末前登錄英檢成績
雷竣詠	大二英文(二)	FK2A	賴以庭	F09710100	證照考試	0	100	66	91	學生未在期末前登錄英檢成績
雷竣詠	大二英文(二)	FK2A	梁雅菁	F09710085	證照考試	0	100	68	93	學生未在期末前登錄英檢成績
黃瀨慧	大二英文(二)	FN2A	王雪兒	F09703097	證照考試	0	100	51	76	登記錯誤

二、本案業經 99/10/18 經 991 第 3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進修部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申請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說明：

一、進修部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有 1 位教師提出成績申請更正，擬更正如下：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學生姓名	班級學號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科目成績	更改後科目成績	更改原因
陳美娟	健康保險學	林靜宜	YHC4A Y09817040			0 分	91 分	登記錯誤

二、本案業經 99/10/18 經 991 第 3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99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學生「生活與服務」不及格實施勞作教育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學務組)

說明：

- 一、依據中臺科技大學「生活與服務」課程實施辦法成績不及格學生重補修方式辦理。
- 二、進修部學生「生活與服務」成績不及格，重修完畢。
- 三、本次計有鄧竣文等 13 名學生提出實施校外心靈美學(藝文欣賞、心得寫作)、社區服務等，名單如后列。
- 四、經核算鄧竣文等 13 名學生成績提升至 60 分。

五、本案業經 99/09/29 進修部部務會議及 99/10/18 經 991 第 3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服務、群育成績不及格實施勞作教育學生名單

編號	學年度及學期	班級	學號	姓名	更正前成績	更正後成績	勞作教育完成項目
01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	GM1A	G09608027	鄧竣文	36 分	60 分	心靈美學【9/26 藝文活動 3 場，共 3 次】
02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	GM1A	G09608046	劉任乾	18 分	60 分	心靈美學【9/19 藝文活動 1 場、9/25 藝文活動 2 場，共 3 次】、社區服務【9/21、9/23、9/27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共 6 小時】
03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	GM1A	G09608049	陳建勳	32 分	60 分	心靈美學【9/2 藝文活動共 1 次、心靈書坊共 2 篇】
04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	GM2A	G09608007	高鵬凱	20 分	60 分	心靈美學【9/25 藝文活動 4 場，共 4 次】
05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	GM2A	G09608007	高鵬凱	40 分	60 分	心靈美學【7/18、9/2 藝文活動共 2 次】
06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HN4B	H09804139	鍾玉梅	0 分	60 分	社區服務【3/13 志工共 1 次】、心靈美學【2/17、2/23、3/28 藝文活動共 3 次、心靈書坊共 2 篇】
07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12	陳怡婷	28 分	60 分	社區服務【7/2、7/13、7/23、8/5、8/19、8/31、9/9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各 2 小時，共 14 小時】
08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40	林育賢	51 分	60 分	社區服務【7/5、8/18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各 2 小時，共 4 小時】
09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68	張郁承	34 分	60 分	社區服務【7/12、7/19、7/27、8/4、8/25、9/2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各 2 小時，共 12 小時】
10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72	蕭畹馨	56 分	60 分	社區服務【7/21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 2 小時】
11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77	陳冠鈺	42 分	60 分	社區服務【7/14、7/29、7/31、8/27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各 2 小時，共 8 小時】
12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GN1B	G09804089	林建成	42 分	60 分	社區服務【8/9、8/24、8/29、9/3 公共環境區域打掃各 2 小時，共 8 小時】
13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HN4B	H09704027	劉雅芬	20 分	60 分	心靈美學【3/29、6/27、7/14、7/30 藝文活動共 4 次】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操行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學務組)

說明：

- 一、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操行成績，因班級獎勵加分部份未計入操行總成績核算，致成績有誤。
- 二、班級獎勵未計入之班級學生名單計有 28 名，名單如后列。
- 三、本案業經 99/09/29 進修部部務會議及 99/10/18 教務處 991 第 3 次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獎勵未計入之班級與學生名單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原因
981 操行成績	GF1B	張絹玉	G09806003	87	89	班級獎勵加分未計入操行總成績
		黃嘉文	G09806013	87	89	
		邱盈甄	G09806028	87	89	
		黃珮涵	G09806062	87	89	
		陳緯倫	G09806083	87	89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原因
		駱奎秦	G09806099	87	89	
981 操行成績	GS2A	廖柏林	G09711001	87	89.5	班級獎勵加分未計入操行總成績
		莫勝然	G09711015	87	88	
		林尚達	G09711022	87	89.5	
		范文駿	G09711042	87	89.5	
		洪祥珉	G09711044	87	89.5	
		李健豪	G09711045	87	89.5	
		廖志原	G09711048	87	88	
981 操行成績	YHC3A	許淑媛	Y09817002	87	89.5	班級獎勵加分未計入操行總成績
		黃淑惠	Y09817006	87	89	
		李婉慎	Y09817009	87	89	
		陳寶麗	Y09817010	87	89	
		簡宜平	Y09817022	87	89	
		彭馨儀	Y09817023	87	89.5	
		林靜宜	Y09817040	87	89	
981 操行成績	YGH3 A	魏秋玲	Y09818003	87	89	班級獎勵加分未計入操行總成績
		林淑真	Y09818007	87	89.5	
		李麗妙	Y09818008	87	89	
		蔡汝欣	Y09818014	87	89	
		粘泰華	Y09818021	87	89	
		楊雅萍	Y09818023	87	89.5	
		鄭曉芳	Y09818024	87	89	
		余莉芳	Y09818025	87	89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 由：本校「期中課程退選辦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

- 一、為因應學生因學習能力等因素無法修畢課程，擬訂本要點，給予學生辦理期中退選機會。
- 二、要點條文及申請表如附件二(P3)。
- 三、本案業經 99/10/18 經 991 第 3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 議：

- 一、第三條修正為「…學生得於當學期第十二週之一週內…」；第四條修正為「…經任課教師、導師、系(所)主管…」。
- 二、修正後通過。99 學年度試行，如有需要，爾後再行檢討修正。
- 三、公告周知。
- 四、本學期第 1 次實施，延展申請期限，於第 13 週之 1 週內辦理。

提案六

案 由：修改大學學則第 61 條部分條文，使碩士班學生修業年限與大學法之規範相符，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中臺科技大學學則第五十九條「碩士班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 二、中臺科技大學學則第六十一條「研究生第一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二學分，且最多修十五學分。第二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至多不得超過十三學分。」
- 三、前開二條文顯有牴觸，惟「碩士班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係大學法母法規範。為取得一致性，擬修訂學則第六十一條中第二學年每學期最低修讀學分限制，以符實際。

(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六十一條	研究生第一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二學分，且至多修習十五學分。第二學年起，每學期至多修習十三學分為限。	研究生第一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二學分，且最多修十五學分。第二學期每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至多不得超過十三學分。	學則第五十九條「碩士班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刪除第二學年每學期最低修讀學分限制，以符實際。

四、本案經 99/10/18 業經 991 第 3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教務會議通過後提校務會議議決，並據以報部核備。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註冊組提校務會議議決後，報教育部核備。

提案七

案由：訂定「中臺科技大學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原「中臺科技大學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係 92/11/12 訂定。
- 二、建議修訂部分條文內容，以符實際需求。如附件三 (P4-5)。
- 三、本案所提「中臺科技大學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係根據「中臺醫護技術學院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進行大幅修正，因之本案「案由」為訂定「中臺科技大學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
- 四、本案通過後報教育部核備。

決議：

- 一、緩議。
- 二、註冊組就文字部分及實質內容重行修正後再議。

提案八

案由：廢止原「中臺醫護技術學院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99/10/18 教務處 991 第 3 次處務會議建議，本學期教務會議通過「中臺科技大學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之同時 (提案七)，於會中同步提案廢止原「中臺醫護技術學院與外國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

決議：緩議。

提案九

案由：院所系科名稱及授予學位名稱更改，是否於畢業證書名稱欄位加註登載舊名稱，提請討

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進修部教務組)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99 年 10 月 19 日台技(二)字第 0990175585 號函(一)學校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更名，一經本部核定即生效力，其學生畢業證書等學歷相關證明文件亦應登載更名後新名稱，惟考量原以舊名稱入學未畢業之學生，其畢業證書上之名稱，得由學校決定是否於證書上名稱欄位以加註方式登載舊名稱。
- 二、因大部分系所更名後並未有明顯差異，部分系所名稱較長，是否有加註之必要性，提請研議。

決議：

- 一、學生畢業證書登載更名後新名稱。
- 二、學生有需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舊名稱之證明者，可另行申請。

提案十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六條	身心學習障礙嚴重者，得由導師向諮商中心提出申請，檢具相關醫療證明後，由教務長、學務長、諮商中心主任、語言中心主任、導師及相關人員議決畢業門檻豁免準則。	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規定由應用外語系另定之。	有鑑於原條文中免英文畢業門檻之身分認定為聽障及視障生，智能障礙或學習障礙者之畢業門檻實施方式，故新增本要點之第六條。
第七條	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規定由應用外語系另定之。	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順移
第八條	本要點經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無	依實際實施方式修正

二、本案業經 99/10/12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三、修正後之實施要點見附件四(P6)。

決議：

- 一、第六條修正為「…及相關人員議決豁免之。」
- 二、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一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研究所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延緩實施，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 一、為避免日後研究所招生困難，且因補救措施之課程與實施方式亦未完善規劃，故提請討論延緩實施。
- 二、本案業經 99/10/12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三、「中臺科技大學研究所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見附件五（P7）。

決議：

- 一、本要點暫緩實施。
- 二、各研究所可自行訂定學生英文畢業門檻。

提案十二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六條	<p><u>修課內容方式分為聽讀課及說寫課兩種課程實施。</u></p> <p>（一）修課評分標準依課程目標訂定，將成績分為期中、期末及平時成績三項。期中考佔百分之二十，由授課教師出題；期末考佔百分之六十，由語言中心老師分聽力及閱讀兩部分統一命題；平時成績佔百分之二十，其中未出席全部課程達三分之一者，依規定扣考，該課程成績以零分計算。</p> <p>（二）<u>說寫課評分標準依課程目標訂定，將成績分平時成績佔百分之二十、自我介紹成績佔百分之二十、履歷表自傳撰寫佔百分之六十。</u></p>	<p>修課評分標準依課程目標訂定，將成績分為期中、期末及平時成績三項。期中考佔百分之二十，由授課教師出題；期末考佔百分之六十，由語言中心老師分聽力及閱讀兩部分統一命題；平時成績佔百分之二十，其中未出席全部課程達三分之一者，依規定扣考，該課程成績以零分計算。</p>	<p>依據教育部來文，學生應發展多元性語言能力，強調聽、說、讀、寫、譯之能力均衡發展，故除原有著重聽力閱讀之課程外，另開設著重口說寫作能力養成之小班化課程。</p>

二、本案業經 99/09/14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三、「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見附件六（P8）。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案由：擬修訂「健康產業管理學分學程計畫書」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健康產業管理學分學程計畫書」修改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p>一、開設目的:培養健康產業管理專業相關領域人才。</p>	<p>一、開設目的:健康的人民是國家競爭力的一部分，也是國家永續發展最重要的推動力。台灣正式進入高齡化的社會結構體系，國人的經濟富裕，以及醫療技術日新月異，人們不僅開始注重衛生保健，更期盼活得好、活得健康。在養生概念的趨勢之下，未來不論年青人與年長者都需要為自己的健康狀況負責，這也為健康服務產業帶來龐大的商機。因此，管理學院開設「健康產業管理學分學程」，其目的為提供對於從事健康產業管理有興趣之本校學生選修。</p>
<p>刪除</p>	<p>五、課程內容 專題（與健康產業相關可抵市場調查與資料分析此門課。</p>

<p>七、備註：</p> <p>1.健康產業管理學」99 學年度以前為 2 學分（可當外系學分）。</p> <p>4.專題研究的主題若與本學程相關，可抵與本學程相關外系課程 2 學分，由院課程委員認定。</p>	<p>七、備註：</p> <p>1.「健康產業管理學」99 學年度以前為 2 學分。</p> <p>4.專題（與健康產業相關）只能擇一抵免。</p>
---	--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

案由：擬修訂「創業管理專業學程計畫書」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創業管理專業學程計畫書」修改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標題：創業管理專業學程計畫書	標題：管理學院「創業管理」專業學程計畫書
刪除	一、學程名稱：創業管理。
一、開設目的	二、開設學程目的。
二、修讀對象與條件： 1.本校學生。 2.依本校學程及管理學院學程實施辦法，修滿 15 學分及格，並至少修讀本學程其他學系開設課程 6 學分，才能取得創業管理專業學程學程修讀證明。	三、修讀對象與條件：本校學生。
五、課程內容 國際企業系：研發與創業管理選修 3 學分。	五、課程內容 行銷管理系：創業管理必修 3 學分
刪除	註：1.上表之課程至少須修滿 15 學分，始可取得學程修讀證明。 2.上表之部分課程若已修習，可將其計入此學程之總修習學分。 3.申請學程者應於各學期開學前，向原主修學系提出學程申請書及在校全部成績單，送本院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

案由：擬修訂四年制日間部99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說明：

- 一、遠距照護課程時數誤植，原（授課/實習）為（2/3），應修正為（1/2）。
- 二、資訊管理系四年制日間部 99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如附件七（P9-10）。
- 三、本案經 99/11/05 資訊管理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系科	學制	入學 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	學分/時 數	授課/實 習	開課學 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	學分/時 數	授課/實 習	開課學 期	

資管系	日四技	99	遠距照護 (選修)	2/3	2/3	3下	遠距照護 (選修)	2/3	1/2	3下	授課/實習 時數異動
-----	-----	----	--------------	-----	-----	----	--------------	-----	-----	----	---------------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

案由：擬修訂四年制進修部99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說明：

- 一、資訊管理系四年制進修部 99 入學課程標準中，因原始課程標準表中，一下至三下每學期課程配置均超過二十小時。
- 二、進四技由於夜間開課時數限制，每日以四小時為限，每週以二十小時為限。
- 三、在參酌本系核心能力與課程連結、並滿足學生畢業學分需求，顧及課程內容連貫性，以及符合客觀的授課時數限制後，進行課程授課學期的微調。
- 四、資訊管理系四年制進修部 99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後如附件八 (P11-12)。
- 五、本案經 99.11.05 資訊管理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及 99.11.09 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系科	學制	入學 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資管系	進四技	99	管理數學(必修)	2/2	1下	管理數學(必修)	2/2	2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會計學(一)(必修)	2/2	2上	會計學(一)(必修)	2/2	3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會計學(二)(必修)	2/2	2上	會計學(二)(必修)	2/2	3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管理資訊系統(必修)	3/3	2下	管理資訊系統(必修)	3/3	2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多媒體系統(必修)	2/2	1下	多媒體系統(必修)	2/2	3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生命科學(選修)	2/2	2上	生命科學(選修)	2/2	3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人文藝術(選修)	2/2	2下	人文藝術(選修)	2/2	3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健康產業資訊管理 (選修)	2/2	3上	健康產業資訊管理 (選修)	2/2	4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遠距照護(選修)	2/3	3下	遠距照護(選修)	2/3	4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行銷管理(選修)	2/2	3上	行銷管理(選修)	2/2	3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生涯規劃與人際關係 (選修)	2/2	2上	生涯規劃與人際關係 (選修)	2/2	3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國防通識-軍訓(一) (選修)	2/2	2上	國防通識-軍訓(一) (選修)	2/2	3上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國防通識-軍訓(二) (選修)	2/2	2下	國防通識-軍訓(二) (選修)	2/2	3下	開課學期異動
資管系	進四技	99	行動通信程式設計 (選修)	2/3	3上	行動通信程式設計 (必選修)	2/3	3上	異動為彈性課程
資管系	進四技	99	醫療資訊交換(選修)	2/3	3下	醫療資訊交換(選修)	2/3	3下	異動為彈性課程
資管系	進四技	99	網路行銷(選修)	2/2	3下	網路行銷(選修)	2/2	3下	異動為彈性課程
資管系	進四技	99	企業簡報與高科技創 投(選修)	3/3	4下	企業簡報與高科技創 投(選修)	3/3	4下	異動為彈性課程

資管系	進四技	99	應用經濟學(選修)	2/2	1下	應用經濟學(選修)	2/2	1下	異動為彈性課程
資管系	進四技	99	流通管理(選修)	3/3	4下	流通管理(選修)	3/3	4下	異動為彈性課程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四年制進修部課程標準表之「畢業相關說明」三、「…博學涵養4學分」之後應加註(人文社會類與生命科學類各2學分)字樣。

提案十七

案由：護理系系所本位課程內容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學院)

說明：

- 一、教務處於 99/08/12 來函，為落實課程稽核制度，各單位發展出來的本位課程請完成以下程序：自評(8月)→互評(9月)→他評(10月)。
- 二、護理系已於 08/31 前完成自評。
- 三、護理學院各系所已於 09/30 前完成各系所互評：
 - (一)「護理研究所」與「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互相稽核
 - (二)「護理系」稽核「老照系」、「老照系」稽核「幼保系」、「幼保系」稽核「護理系」
- 四、幼保系稽核表。
- 五、本案依 99/10/28 (991-5) 護理系課程委員會校內外委員意見修正。
- 六、本案業經 99/11/10 (991-3) 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同意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

案由：護理研究所系所本位課程內容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學院)

說明：

- 一、教務處於 99/08/12 來函，為落實課程稽核制度，各單位發展出來的本位課程請完成以下程序：自評→互評→他評。
- 二、現由學院的各系所完成互評且針對建議進行修正，將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之建議進行修改。
- 三、委員意見整理內容如下：

委員意見內容	1、以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研究所 99 年度在職專班課程標準
校外委員-陳筱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畢業生之代表性工作職稱區分三類，在課程標準表內設計模組課程，發現三組模組的課程在一上就進行課程教授，建議在未來設計標準表時可以再考慮時機性。 2. 『進階社區評估及實務』『進階社區護理學』、課程綱要表太相似，應再進行授課區隔，建議課程設計就學校教師專長、學生生源的特性進行涵蓋社區護理 5 大類的其中幾類，若要涵蓋 5 大類的社區護理是較不可能的。 3. 上網找了其他護理研究所的課程，發現『護理理論』是列入必修課程，學生必修修習科目應一致，但長期照護組是否需額外再區隔出『長期照顧理論』之必要性，可以待討論。 4. 社區模組課程提到社區專科護士名稱應更正為社區專科護理師。 5. 『進階社區評估及實務』課程在單元主題呈現方式可以進行文字修正

委員意見內容	1、以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研究所 99 年度在職專班課程標準
	6. 「論文寫作與發表」的部份單元主題與內容綱要不符，應再重新檢視。 7. 『家庭護理學』課程內容綱要提到護理理論內容，應與『護理理論』課程再進行切割，相似度太高。
胡月娟	1. 『長照評估及實務』課程是與醫師、社工介入有很大關係，故納入課程設計。 2. 『長期照護理論』不侷限於『護理理論』，由於長照病患常需社工介入及評估，故課程也放入有關社工評估相關理論。 3. 護理是以人為對象，所以建議社區評估課程應可放入與人相關的身體評估，例如：社區民眾的健康評估。
楊其璇	1. 『進階社區護理學』及『進階社區護理學』實習的單元主題在社區健康評估應在區隔，相似度較高。 2. 『生命關懷專題研討』與大學部的生命關懷課程相似度太高，建議再修正。 3. 『生命關懷專題研討』、『護理專業議題研討』英文課程名稱有誤，應修正。
鐘淑英	1. 『進階社區護理學』的課程設計與大學部的課程需再進行課程設計的切割。 2. 『生命關懷專題研討』與大學部的生命關懷課程相似度太高，建議再修正。
林麗鳳	1. 在大學部的社區護理是以虛擬社區軟體來進行教授 8 大層面評估，而研究所課程是就學生背景及實習場所以健康促進為主，是有區隔開，會與社區組的邱子易教師討論模組相關課程的綱要表。 2. 接受相關委員的建議，並再修正相關課程內容，且會將社區護理的 5 大類某部分融入課程及以人為對象的相關身體評估放入。
劉紋妙	1. 目前尚有實證護理、應用統計、專案研究、婦女健康專題研討、醫護及衛生政策、護理資訊尚未開課，故無列出課程綱要表。

四、經各委員決議修改下列幾門課程的綱要表：「進階社區評估及實務」、「進階社區護理學」、「進階社區護理學實習」、「論文寫作與發表」、「家庭護理學」、「生命關懷專題研討」。

五、本案依 99/10/22 (991-3) 護理研究所課程委員會校內外委員意見修正。

六、本案業經 99/11/10 (991-3) 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同意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九

案由：幼兒保育系 99 學年度四年制日間部及四年制進修部（平常班及週末班）課程標準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學院）

說明：

一、以往各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之「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課程（原課程名為「嬰幼兒營養與餐點」）皆為 2 學分（3 小時），99 學年度課程標準誤植為 2 學分（2 小時），擬請同意修正。

二、異動前後之對照表如下：

編號	系科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1	幼保系	日四技	99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2	一下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3	一下	時數誤植，修正為3小時
2	幼保系	進四技(平常班)	99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2	一下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3	一下	時數誤植，修正為3小時
3	幼保系	進四技(周末班)	99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2	一下	幼兒營養與餐點設計(選)	2 3	一下	時數誤植，修正為3小時

三、本案業經 99/10/18 幼保系課程委員會及 99/11/10 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生命科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生命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科學院生命科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對照表

變更後條文 (990423 所務會議通過)	現行法規條文 (981110 教務會議通過)	修改說明
第七條		
論文審查 <u>二</u> 階段及其相關規定 一、第一階段：第一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提出論文題目及構想(論文構思與架構報告)(A-4 表)，必要時可請校外委員最多1名。 二、第二階段：學位論文口試。口試前，應完成公開論文發表(口頭或壁報形式)，提報形式可以是參加國內外相關研討會發表論文、投稿至學術刊物被接受或刊登等(A-5 表)。	論文審查 <u>四</u> 階段及其相關規定 一、第一階段：第一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提出論文題目及構想(論文構思與架構報告)(A-4 表)，必要時可請校外委員最多1名。 二、第二階段：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進行研究進度考核(論文進度審查)。考核委員共3名，指導老師(包含共同指導)不得擔任(A-5 表)。 三、第三階段：口試前，應完成公開論文發表(口頭或壁報形式)，提報形式可以是參加國內外相關研討會發表論文、投稿至學術刊物被接受或刊登等(A-6 表)。 四、第四階段：學位論文口試。	取消第三階段 畫線者為修改條文
第八條		
學位考試申請及其相關規定 一、碩士學位候選人申請資格 (一) 修畢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 (二) 註冊在學者。 (三) 已完成 <u>第一階段</u> 論文審查者。 (四) 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	學位考試申請及其相關規定 一、碩士學位候選人申請資格 (一) 修畢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 (二) 註冊在學者。 (三) 已完成 <u>第一、第二及第三階段</u> 論文審查者。 (四) 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	畫線者為修改條文

二、本案於 99/04/23 (982-4) 經該所所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05/07 (982-3)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一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科學院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法規 (990824 系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現行法規 (980910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改說明
第六條 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每屆每年不超過二位為原則，總數不得超過四位。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每屆每年一般生不超過二位、在職生不超過三位為原則。	新增指導教授指導學生總數限制。

二、本案於 99/08/24 (991-1) 經該所所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09/15 (991-1)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二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科學院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在職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法規 (990824 系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現行法規 (980910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改說明
第六條 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不超過三位為原則， <u>總數不得超過九位</u> 。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不超過三位為原則。	新增指導教授指導學生總數限制。

二、本案於 99/08/24 (991-1) 經該所所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09/15 (991-1)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三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科學院放射科學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法規 (990824 系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現行法規 (980910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改說明
第六條 課程		
一、必修學分： <u>10</u> 學分。共同必修科目：放射科學總論 <u>6</u> 學分。專題討論(一)、(二)：一學年二學期共計 0 學分。專	一、必修學分：7 學分。共同必修科目：放射科學總論 3 學分。專題討論(一)、(二)：一學年二學期共	因應課程標準表修改之。

<p>題討論(三)、(四)、(五)、(六)：二學年四學期共計4學分。博士論文：12學分。</p>	<p>計0學分。專題討論(三)、(四)、(五)、(六)：二學年四學期共計4學分。博士論文：12學分。</p>	
<p>第十條 學位考試</p>		
<p>二、其他應考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博士班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時，至少需有兩篇以「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名稱所發表之論文，應刊載於國際科學索引(SCI)排名70%內列名之期刊，其中一篇應為第一作者。 2.英文畢業門檻：<u>依「中臺科技大學研究所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u> 3.論文初稿需經指導教授初審通過。 4.論文考試之前半部為公開發表，應於一週前在校內張貼公告，歡迎出席人員提出問題或表示意見，後半部為不公開考試，僅由口試委員出席舉行之。 <p>三、學位考試委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位考試委員人數五至七人，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以上，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2.博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博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性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曾任教授者。 (2)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3)曾任副教授或擔任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4)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5)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p><u>唯前第(4)、(5)項可由論文指導教授提出，經本所資格審查委員會同意後，由所長報請校長遴聘之。</u></p> <p><u>註：資格審查委員會由所長遴選本所助理教授以上教師3-5人組成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學位指導教授及考試委員對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之研究生應行迴避。 4.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依照「學位授予法」第十二條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辦理。 	<p>二、其他應考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博士班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時，至少需有兩篇以「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名稱所發表之論文，應刊載於國際科學索引(SCI)排名70%內列名之期刊，其中一篇應為第一作者。 2.英文畢業門檻：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及格或相當等級成績及格。 3.論文初稿需經指導教授初審通過。 4.論文考試之前半部為公開發表，應於一週前在校內張貼公告，歡迎出席人員提出問題或表示意見，後半部為不公開考試，僅由口試委員出席舉行之。 <p>三、學位考試委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位考試委員人數五至七人，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以上，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2.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依照「學位授予法」第十二條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辦理。 3.博士學位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經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核，提送所長、院長、校長複核後成立之。經核備後之委員會成員，不得任意變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改英文畢業門檻規定。 2.依99年6月2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修改部分條次並於適當條次增列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及指導教授之利益迴避原則，修改第三款。

5. 博士學位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經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核，提送所長、院長、校長複核後成立之。經核備後之委員會成員，不得任意變更。		
---	--	--

二、本案於 99/08/24 (991-1) 經該所所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09/15 (991-1)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四

案由：食品科技系所本位課程計畫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系所)

說明：

一、本案因故未能於健康科學院院課程與校課程會議中提審，報送 991 教務會議審議。

二、本案於 99/10/27 (991-5) 經該系所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11/05 (991-3)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

案由：環境安全與衛生工程系課程標準表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說明：

一、因必修學分總計與實際開課不符，故提出更正。

二、課程異動表如下：

中臺科技大學四年制進修部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課程異動表										
編號	系所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1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四技	98	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數計 136 個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8 學分，選修至少 18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一、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為 136 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1 學分。選修至少 25 學分 [其中專業選修至少 21 學分，博學涵養 4 學分 (人文社會藝術與生命科學各 2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
2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四技	97	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數計 136 個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8 學分，選修至少 18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一、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為 136 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1 學分。選修至少 25 學分 [其中專業選修至少 21 學分，博學涵養 4 學分 (人文社會藝術與生命科學各 2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
3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四技	96	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數計 136 個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2 學分，選修至少 24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一、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學分為 136 學分 (含體育、軍訓 6 學分)，必修總計 112 學分。選修至少 24 學分 [其中專業選修至少 20 分，博學涵養 4 學分 (人文社會藝術與生命科學各 2 學分)]。			畢業相關規定說明

二、本案於 99/10/27 (991-4) 經該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三、本案於 99/11/05 (991-3)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六

案由：審議101學年度或10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減招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 一、該所去年提出 100 學年度碩專班招生名額由 30 名減為 15 名未通過，且因減招所餘出之 15 名員額，將分配給校內其它研究所，需經學校通盤考量方可實施。
- 二、為節省後續各項開會成本，彈性將申請時程改為「101 學年度」或「102 學年度」申請該所碩專班減招，名額由 30 名減為 15 名。
- 三、本案於 99/11/03 (991-4) 經該所務會議通過。
- 四、本案於 99/11/05 (991-3) 經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

- 一、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101 年或 102 年擬將在職專班碩士班 30 名員額減為 15 名乙節，顧及全校整體考量，並應提出因應策略或配套方案，最終以衡量學校中長程碩士在職專班新設或縮減員額計畫之總量管制為前提再作調整。
- 二、該所員額減招申請展延至 102 年以後再行研議。

伍、臨時動議

案由：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擬定99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說明：

- 一、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 99 學年度課程標準於 98-2 之課程委員會中未獲通過。
- 二、專班主任陳景元老師簽經校長核示，同意於 99-1 提交課程委員會追認。
- 三、福祉健康照護管理專班 99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如附件。

決議：追認通過。

陸、散會